



VODATEL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在百慕大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八〇三三

第一季度報告

二〇二三

* 僅供識別

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文件或其
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三個月期間業務及財務摘要

- 任何年度的首數個月就新業務而言傳統上會有所放緩，加上積壓逾70,000,000港元的交換機及高端路由器的交付期僅略有改善，故本集團錄得收益85,399,000港元，較二〇二二年第一季度的88,453,000港元下跌3.45%
- 由於收益基礎薄弱、銷售、市場推廣及行政費用增加及全數撇減其持有由CS Group發行的2,353,000港元額外一級債券，本期間的虧損擴大至10,619,000港元
- 萬訊自澳門政府及其他垂直市場客戶獲取價值28,700,000港元的合約
- 中國內地團隊獲取價值21,800,000港元的合約，其中軟件定義廣域網絡基礎設施佔已獲取合約總值的65%。終端用戶包括一個領先的國際金融服務集團及一家領先的國際會計師事務所
- 於二〇二三年五月三日，東帝汶政府與Oi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購買其於TTSA的57.06%權益，並以現金支付42,702,000港元及承擔價值逾123,005,000港元的債務
- 於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本基礎為199,796,000港元，現金結餘淨額及增值財務工具為102,838,000港元
- 董事不建議派付三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

第一季度業績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三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該業績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
		二〇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三個月期間	止三個月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85,399	88,453
銷售成本	(69,348)	(73,128)
毛利	16,051	15,325
其他(虧損)/收入及收益	(2,814)	83
銷售、市場推廣及行政費用	(25,552)	(22,427)
經營虧損	(12,315)	(7,019)
融資收入	882	819
融資成本	(31)	(30)
融資收入淨額	851	789
除稅前虧損	(11,464)	(6,230)
所得稅抵免	845	3
期間虧損	(10,619)	(6,227)

		未經審核	
		截至	
		二〇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三個月期間	止三個月	
	千港元	千港元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10,609)	(5,453)
	非控制性權益	<u>(10)</u>	<u>(774)</u>
		<u>(10,619)</u>	<u>(6,227)</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二 (1.72 港仙)	(0.89 港仙)
	每股攤薄虧損	二 <u>(1.72 港仙)</u>	<u>(0.88 港仙)</u>
股息	三	<u>—</u>	<u>—</u>

簡明綜合收益表附註

一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有結轉自過往年度的稅項虧損可予動用，故三個月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其他地區的應課稅利潤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二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期間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及三個月期間已發行的616,115,000股(截至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616,115,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金額乃根據期間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計算。用於計算中的股份加權平均數為三個月期間已發行股份數目(誠如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者)，且股份加權平均數假設被視為行使或轉換所有攤薄潛在股份為股份時按零代價發行。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計算：

	截至
	二〇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三個月期間	止三個月
千港元	千港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母公司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10,609)	(5,453)
--------------	----------	---------

股份數目

截至
二〇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三個月期間 止三個月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期間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616,115** 616,115

攤薄影響—股份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千股) **5,400** 3,099

621,515 **619,214**

三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三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無)。

四 儲備

	繳入盈餘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	資本贖回 儲備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計量的 財務資產 的公平值 儲備	合併儲備	法定儲備	匯率波動 儲備	累計虧損	其他儲備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〇二二年 一月一日	97,676	7,282	702	(2,578)	35,549	49	4,996	(17,976)	125,7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計量之 債務工具的 公平值變動	-	-	-	(3,657)	-	-	-	-	(3,657)
有關海外業務的 匯兌差額	-	-	-	-	-	-	(28)	-	(28)
截至二〇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虧損	-	-	-	-	-	-	-	(5,453)	(5,453)
於二〇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u>97,676</u>	<u>7,282</u>	<u>702</u>	<u>(6,235)</u>	<u>35,549</u>	<u>49</u>	<u>4,968</u>	<u>(23,429)</u>	<u>116,562</u>
於二〇二三年 一月一日	91,515	7,085	702	25,426	35,549	49	4,334	(12,319)	152,34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計量之 債務工具的 公平值變動	-	-	-	(873)	-	-	-	-	(873)
重新分類至 損益一總額	-	-	-	3,019	-	-	-	-	3,019
有關海外業務的 匯兌差額	-	-	-	-	-	-	(30)	-	(30)
三個月期間虧損	-	-	-	-	-	-	-	(10,609)	(10,609)
於二〇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u>91,515</u>	<u>7,085</u>	<u>702</u>	<u>27,572</u>	<u>35,549</u>	<u>49</u>	<u>4,304</u>	<u>(22,928)</u>	<u>143,848</u>

業務回顧

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業務

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仍是本集團的核心營運市場，三個月期間獲取的合約總值為83,300,000港元，較二〇二二年第一季度獲取的合約總值下跌19.47%。任何年度首數個月傳統上會分類為本集團的淡季。由於澳門及中國內地政府於二〇二二年十二月撤銷二〇一九冠狀病毒病清零政策，疫情的滯後效應對二〇二三年的影響更逼在眉睫。

隨著二〇二三年一月取消所有交通限制，澳門入境旅客人數大幅增長，迎來自二〇二〇年疫情以來最繁忙的季度之一。入境旅客總數由二〇二二年十二月的389,390人次躍升至二〇二三年一月的1,397,748人次，並於二〇二三年三月進一步攀升至1,956,867人次，而博監局報告的三個月期間的每月幸運博彩總收入幾乎倍增，達到33,584,000,000港元，而二〇二二年第一季度則為17,231,000,000港元。

於澳門，儘管Vodatel Holdings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澳門團隊於三個月期間僅獲取價值16,600,000港元的新訂單，但該團隊一直與選定的博彩運營商密切合作，探索升級及擴展其現有監控系統的途徑，以符合當地博彩機關的新指引。當地博彩機關博監局慣常採取積極主動措施，將引入或收緊標準以完善穩健的當地博彩框架及最佳實務基準，從而幫助博彩業提高其合法性、安全性及可靠性。就萬訊而言，其業務仍然亮麗。於三個月期間，萬訊自澳門政府及銀行、教育、醫療及保險等其他垂直市場客戶獲取的合約總值達28,700,000港元，較二〇二二年同期增長16.27%。工程涵蓋網絡基礎設施、伺服器及存儲、防火牆及維修服務等範疇，客戶包括法務局、澳門郵電局、司法警察局、運輸局等。

於香港，儘管本地經濟活動持續低迷，香港團隊於三個月期間仍成功獲取價值13,500,000港元的新合約，較二〇二二年同期上升17.95%。增長主要是由於自一家於中國內地及亞太地區開展

業務的區域性信息與通訊技術解決方案供應商獲取一系列總值6,400,000港元的合約，該公司需要擴展及部分置換其於中國內地的網絡基礎設施。就思創必達開展的託管服務而言，思創必達繼續自一家於香港及澳門擁有運營附屬公司的領先移動供應商獲取新合約。三個月期間所獲取的合約總值為3,400,000港元。

與澳門市場相若，中國內地市場傳統上於每年首數個月的表現亦會放緩。因此，於三個月期間，中國內地團隊獲取的合約總值僅為21,800,000港元，低於二〇二二年第一季度獲取的合約總值23,100,000港元。業務重點仍是軟件定義廣域網絡及數據網絡基礎設施，而軟件定義廣域網絡基礎設施佔三個月期間獲取的合約總值約65%。於軟件定義廣域網絡基礎設施項目的終端用戶中，包括一家擁有超過40,000名員工及116,000名代理的領先國際金融服務集團，以及一家於一百五十個國家以上擁有專業服務網絡的領先國際會計師事務所。

其他投資

泰思通集團—就泰思通集團而言，三個月期間獲取的工程總額約為1,200,000港元，與重慶市一家電信服務供應商就網絡管理系統的故障管理模塊雲端化的合約有關。

TTSA—於三個月期間，TTSA錄得收益46,464,000港元，較二〇二二年第一季度的47,764,000港元微跌2.72%。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及純利分別為2,450,000港元及33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7,472,000港元及5,211,000港元下跌，由於軟件許可證續期產生費用所致。

於二〇二三年五月三日，東帝汶政府與Oi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購買其於TTSA的57.06%權益，並以現金支付42,702,000港元及承擔價值逾123,005,000港元的債務。本集團將繼續密切注意任何最新發展，尤其是有關東帝汶審計院對該交易的批准。

財務回顧

年度的首數個月就新業務而言傳統上會有所放緩，加上積壓逾70,000,000港元的交換機及高端路由器(其將部署用於一家在歐洲及北美洲營運創意內容平台的一級互聯網技術領先企業的數據中心)的交付期僅略有改善，本集團於三個月期間僅產生收益85,399,000港元，較二〇二二年第一季度的88,453,000港元下跌3.45%。儘管毛利率微升1.47個百分點至18.80%，博彩運營商工程的競爭激烈，以及其他軟件定義廣域網絡競爭對手的熾熱競爭，持續對本集團的毛利率構成壓力。

銷售、市場推廣及行政費用增加逾3,000,000港元，原因為員工恢復本地及海外出差以出席不同供應商舉辦的活動及會議，以及安排出訪客戶，以向彼等介紹及示範新產品及解決方案，導致銷售佣金支出及差旅開支增加所致。於三個月期間，繼瑞士金融市場監管局於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日正式作出撤減CS Group發行的額外一級債券的公告後，本集團全數撤減其持有的2,353,000港元額外一級債券。

由於收入基礎薄弱、銷售、市場推廣及行政費用增加，以及全數撤減CS Group發行的額外一級債券，本集團於三個月期間的虧損擴大至10,619,000港元。

本集團繼續享有堅實穩健的資本架構，並無外部借貸。於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增值財務工具合計為102,838,000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28.18%。股本基礎安穩維持於199,796,000港元。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七及八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有關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須載入該條例所述股東名冊的有關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的好倉總額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	佔本公司
			數目(就所持 購股權而言)	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公司(附註一)	357,945,500	-	58.10
關鍵文	個人(附註二)	22,952,500	-	3.73
羅嘉雯	個人(附註三)	3,292,500	-	0.53
何偉中	個人(附註四)	-	350,000	0.06
馮祈裕	個人(附註五)	210,000	350,000	0.09
王祖安	個人(附註六)	-	350,000	0.06
黃國權	個人(附註七)	-	350,000	0.06

附註：

- 一 於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股份以ERL的名義持有。ER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José Manuel dos Santos的全資擁有公司OHHL持有。
- 二 關鍵文的個人權益包括22,952,500股股份。上述權益由關鍵文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三 羅嘉雯的個人權益包括3,292,500股股份。上述權益由羅嘉雯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四 何偉中的個人權益包括本公司向其授予的購股權涉及的350,000股相關股份。上述權益由何偉中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五 馮祈裕的個人權益包括210,000股股份及本公司向其授予的購股權涉及的350,000股相關股份。上述權益由馮祈裕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六 王祖安的個人權益包括本公司向其授予的購股權涉及的350,000股相關股份。上述權益由王祖安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七 黃國權的個人權益包括本公司向其授予的購股權涉及的350,000股相關股份。上述權益由黃國權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三百三十六條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本公司獲悉於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下列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主要股東權益。該等權益為上文所披露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擁有以外的權益：

股份的好倉總額

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ERL	公司(附註一)	357,945,500	58.10
OHHL	公司(附註一)	357,945,500	58.10
李漢健	家族(附註二)	357,945,500	58.10

附註：

- 一 於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股份以ERL的名義持有。ER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José Manuel dos Santos的全資擁有公司OHHL持有。
- 二 李漢健(José Manuel dos Santos的配偶)被視為擁有José Manuel dos Santos全部股權的權益。

競爭業務

於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任何有權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投票權，及實際上有能力指示或影響本公司的管理層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的人士或一組人士，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權益。

證券買賣或贖回

本公司於三個月期間並無贖回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三個月期間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股份。

釋義

「相聯法團」	指	符合以下說明的另一法團： 一 該另一法團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是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或 二 該另一法團並非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但本公司擁有該另一法團股本中某類別股份的權益，超逾該類別已發行股份面值的五分之一
「巴西」	指	巴西聯邦共和國
「行政總裁」	指	一名單獨或聯同另外一人或多人獲董事會直接授權負責本公司業務的人士
「瑞士法郎」	指	瑞士法定貨幣瑞士法郎
「緊密聯繫人」	指	《GEM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本公司」	指	Vodatel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CS Group」	指	Credit Suisse Group AG，在瑞士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每股面值0.04瑞士法郎的股份於瑞士的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
「博監局」	指	博彩監察協調局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ERL」	指	Eve Resources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GEM」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GEM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不時制訂的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港仙」	指	港仙，每100港仙等於1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不適用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早於GEM建立之前已由聯交所營運並與GEM一同由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為釋疑起見，主板不包括GEM
「中國內地」	指	中國（香港、澳門和台灣地區除外）
「萬訊」	指	萬訊電腦科技有限公司，在澳門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思創必達」	指	思創必達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OHHL」	指	Ocean Hope Holdings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Oi」	指	Oi S.A.（正在司法改組），在巴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美利堅合眾國的紐約證券交易所及巴西的巴西證券交易所上市
「購股權」	指	根據由股份持有人在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購股權計劃認購股份的購股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不時予以修訂的《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五百七十一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主要股東」	指	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10%或以上投票權的人士
「瑞士」	指	瑞士聯邦
「三個月期間」	指	截至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泰思通集團」	指	Capital Instant Limited (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的聯營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東帝汶」	指	東帝汶民主共和國
「TTSA」	指	Timor Telecom, S.A.，在東帝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澳門，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二日

執行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關鍵文

羅嘉雯

非執行董事

何偉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祈裕

王祖安

黃國權